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明建〔2025〕35号

办理结果: B类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县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第56号 提案的答复

姜俊鹏、杨琳委员:

《关于儿童公园背后与阳光新城小区之间道路硬化的建议的提案》(第56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儿童公园背后与阳光新城小区之间道路硬化列入河滨北路排水防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由县城投公司作为项目业主组织实施,目前正在办理项目前期建设手续。我局将督促城投公司加快项目实施,确保项目在年内建成投用。

单位领导署名:

联系人与电话号码:

县政府分管领导意见: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3月7日

抄送：县政协提案和法制委员会、县政府办督查科。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5年3月7日印发
